厦门南洋职业学院文件

厦南洋教〔2020〕15号

**厦门南洋职业学院关于做好专升本考试应试考生健康管理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2020年福建省专升本考试将于6月13—14日举行。为确保新冠肺炎疫情下的专升本考试安全平稳顺利，请各二级学院强化风险管控，确保考生知悉相关考试和疫情防控规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防控措施**

（一）根据厦指防控组【2020】46号、48号文件要求，所有入厦人员需通过“i厦门”微信号进行自主申报和提前登记，如实填写相关信息，不得隐瞒。

高风险地区入厦人员应当自到厦之日起开始实施集中医学观察14天，中风险地区入厦人员应当自到厦之日起开始实施集中或居家医学观察14天。

中高风险地区入厦人员需提供7天内“1+1”（1次核酸检测+1次血清抗体检测）检测合格有效证明，无法提供的应在入厦时接受相关采样检测。解除医学观察前一天再进行一次核酸检测，检测合格后可解除观察。

“中高风险地区”名单是动态变化的，请各报名点高校密切关注国内疫情分区分级变化情况，及时掌握、调整防控措施。

湖北返厦学生必须严格落实1次核酸检测+1次血清抗体检测，“1+1”检测合格且无异常症状的，由学校负责继续实施14天监督性医学观察，并于监督性医学观察第7天再进行一次核酸检测。

境外返校人员必须严格落实核酸检测和血清抗体检测相关规定，严格落实14天集中医学观察加7天居家医学观察等各项防控措施。

1. 根据福建省教育厅发布的专升本考试有关工作安排的公告，“来自重点疫情地区或有旅居史、境外返回、有境外人员接触史、体温异常或有疑似症状等情况的考生，考前14天在居住地有被隔离或曾被隔离且未做过核酸检测的考生，共同居住家庭成员中有上述情况的考生，以及考前14天的工作（实习）岗位属于医疗机构医务人员、公共场所服务人员、口岸检疫排查人员、公共交通和铁路航空乘务人员的考生，须进行核酸检测。上述考生进入考点时，须携带考前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单（证明）。”

 二、**工作要求**

各二级学院要立即联系应试考生，组织本院所有考生于5月30日前下载填写《2020年专升本考试考生健康申明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附件1），以学院为单位于6月1日前上交《2020年专升本考试考生健康申明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扫描件至教务处向珍老师，各学院留档备查。

逐一筛查考生健康状况，属于省教育厅要求提供考前7天内核酸检测报名的考生，各学院应及时汇总检测结论，督促应检未检考生完成检测，6月9日16：00前将《2020年专升本考生健康情况统计表》（附件2）电子版上报教务处向珍老师。属于厦门市疫情防控工作要求需进行集中或居家医学观察14天的考生、需提供“1+1”检测报告的考生，各二级学院必须安排专人逐一落实，于5月29日12：00前将名单（附件4）汇总上报教务处，同时务必将厦门市防控要求告知考生，要求考生务必提前入厦，以免耽误考试。

各二级学院务必要求考生加强自我防护，建议考生考前14天内不要离开我省，尽量减少不必要的跨省流动，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的场所聚集。

福建省、厦门市的防控要求若有政策调整，以最新要求为准。

附件：

1.2020年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考生健康申明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

2. 2020年专升本考生健康情况统计表

3. 全国疫情风险等级分区分级情况

4. 2020年专升本考试重点及中高风险地区考生名单

附件1：

2020年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考生健康申明卡

及安全考试承诺书

|  |  |  |  |
| --- | --- | --- | --- |
| 考生姓名 |  | 身份证号 |  |
| 本人考前14日内住址（请具体到街道/社区及门牌号或宾馆地址） |  |
| 1.本人过去14日内，是否出现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 | □是□否 |
| 2.本人是否属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 | □是□否 |
| 3.本人过去14日内，是否在居住地有被隔离或曾被隔离且未做核酸检测。 | □是□否 |
| 4.本人过去14日内，是否从省外中高风险地区入闽。 | □是□否 |
| 5.本人疫情期间是否从境外（含港澳台）入闽。 | □是□否 |
| 6.本人疫情期间是否从湖北入闽。 | □是□否 |
| 7.本人过去14日内是否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已发现无症状感染者有接触史。 | □是□否 |
| 8.本人过去14日内是否与来自境外（含港澳台）人员有接触史。 | □是□否 |
| 9.过去14日内，本人的工作（实习）岗位是否属于医疗机构医务人员、公共场所服务人员、口岸检疫排查人员、公共交通驾驶员、铁路航空乘务人员。 | □是□否 |
| 10.本人“八闽健康码”是否为橙码。 | □是□否 |
| 11.共同居住家庭成员中是否有上述1至8的情况。 | □是□否 |
| 提示：以上有一项为是的，考试时须携带考前7天内新型冠状病毒检测阴性的报告。 |
| 本人承诺：我将如实逐项填报健康申明卡，如因隐瞒或虚假填报引起检疫传染病传播或者有传播严重危险而影响公共安全的后果，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愿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传染病防治法》和《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等法律法规的处罚。 |

本人签名：\_\_\_\_\_\_\_\_\_\_\_\_\_\_ 填写日期：\_\_\_\_\_\_\_\_\_\_\_\_\_\_\_\_

有效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

附件2： 2020年专升本考生健康情况统计表

单位(盖章)： 负责人： 填表人： 日期：2020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考生号 | 报考科类 | 联系电话 | 需做新型冠状病毒检测事项（填1-11序号即可） | 检测报告结果（阴性/阳性）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备注：本表汇总对象为需要做新型冠状病毒检测的考生。

附件3：

全国疫情风险等级分区分级情况

截止5月21日24时，全国疫情风险等级分区分级情况如下：

高风险地区：吉林市舒兰区、吉林市丰满区

中风险地区：吉林省吉林市船营区、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区、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辽宁省沈阳市苏家屯区

附件4

2020年专升本考试重点及中高风险地区考生名单

单位(盖章)： 负责人： 填表人： 日期：2020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考生号 | 报考科类 | 联系电话 | 何时何地入厦 | 是否将我市防控要求告知考生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备注：本表汇总对象为入厦开始实施集中或居家医学观察14天的考生、境外返厦考生。